

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《战略合作意向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广核技”）于近日与大连瑞和仁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连瑞和”）签订《质子重离子肿瘤治疗中心项目战略合作意向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作意向书”）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 合同风险提示

1、 合同的生效条件

合作意向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（2017年7月13日）起生效。

2、 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

由于合作意向书仅为双方进行深入合作的框架性意向，具体合作事宜需双方进一步协商，因此双方合作具体细节尚有不确定性，合作最终实施的效果亦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 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的说明

合作意向书的签订表达了双方的战略合作意向，将为公司业务发展创造良好外部环境。合作意向书的履行预计不会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。

二、 合同当事人介绍

1、 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大连瑞和仁济健康产业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平

注册资本：1,000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健康产业项目开发；企业管理服务；市场营销策划；医学研究服务；健康咨询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网络技术开发；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日用百货、化妆品的研发及销售；农产品销售；货物、技术进出口。

注册地：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广场 F 区 6 号 31 跃 32 层 2 号

关联关系：大连瑞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

2、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购销金额

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与大连瑞和发生业务往来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大连瑞和经营情况良好，财务状况稳健，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双方在良好的沟通交流与互信合作的基础上，本着平等互利，合作共赢的原则，就共同推进在大连建设肿瘤治疗中心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，达成如下战略合作意向：

1、双方建立常态化的联络机制，发挥各自优势，统筹协调各方资源，共同推进项目工作。

2、双方在项目设备选型与运维、相关投融资、医疗人才培养、国际学术交流、市场推广等方面探讨具体合作方式。

四、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大连瑞和签订上述合作意向书，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各方优势，加快推进公司核医学业务的发展，为公司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，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合作意向书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，公司不会因履行合作意向书对大连瑞和形成依赖。

五、合同的审议程序

本合作意向书的签订无需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。

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备查文件目录：公司与大连瑞和签订的合作意向书
特此公告。

中广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7 月 14 日